

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60004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3段1號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黃詩珍
電話：03-9369116#203
電子信箱：nancy0118@mail.e-land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宜文覺字第11400035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海報及邀請卡 (376422600E_1140003523_ATTACH1.pdf、
376422600E_114000352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幸福島－曾雍甯個展」海報及邀請卡電子檔，敬請
鼓勵所屬員工及學生蒞臨欣賞，並請協助公告於貴單位網
站及轉知相關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積極規劃辦理各類型媒材展覽，透過展覽、教育活動推廣等，讓民眾瞭解感受藝術文化，邀請曾雍甯以原子筆探索點線流變，並擴展至多元媒材，作品透過線條和色彩的層層堆疊，構築具空間感與時間性的視覺敘事，展現當代繪畫的書寫性與實驗精神，藉由舉辦「幸福島」展覽，為在地藝術及視野帶來不同啟發，也讓觀眾能從不同角度欣賞藝術的多樣性。
- 二、展覽相關內容：
 - (一)展覽期間：114年4月26日（六）至8月26日（二）。
 - (二)開館時間：星期二至星期日：上午9時至12時、下午1時至5時；星期一及每月最後一日休館（逢國定假日照常開放）。



(三)地點：宜蘭縣政府文化局羅東文化工場天空藝廊（宜蘭縣羅東鎮純精路1段96號2樓）。

(四)開幕式：114年4月26日（六）下午3時30分於羅東文化工場天空藝廊B廳舉行。

三、推廣活動：內容、時間及地點，將公布於本局網站及臉

書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LuodongCWH>。

四、檢附展覽海報（紙本另寄）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。

正本：全國各機關文化局、臺北市立美術館、國立臺灣美術館、高雄市立美術館、嘉義市立美術館、國立傳統藝術中心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、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、臺北市立圖書館、臺中市立圖書館、高雄市立圖書館、國家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、國立臺灣文學館、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、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、全國各大專院校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大學、大同技術學院、宜蘭縣各高級中學、宜蘭縣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本局視覺藝術科

